

贵州省财政厅文件

黔财资〔2016〕16号

关于更新和调整省级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配置标准的通知

省级各主管部门：

《贵州省省级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配置管理暂行办法》（黔财资〔2012〕3号）及《关于更新和调整省级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配置标准的通知》（黔财资〔2013〕1号）文件出台并实施以来，取得了较好的成效，加强了单位资产配置环节的监管，逐步规范了单位购置办公设备及家具的行为。为了加快推进资产管理与预算管理有机结合，推进资产管理和预算管理的科学化、规范化，我们结合“厉行节约 反对浪费”的有关要求，根据经济社会发展水平、市场价格等因素，对配置标准作出必要的调整。现将调整后的配置标准

印发给你们，请遵照执行。在执行中有何问题，请及时反馈我厅。

附件：1、通用办公设备购置费预算标准
2、办公家具配置标准



附件 1

通用办公设备购置费预算标准

设备			实物量标准（台）	价格 上限标 准（元）	使用年 限标准 （年）	性能 要求
台式计算机 （含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）			结合单位办公网络布置以及保密管理的规定合理配置。涉密单位台式计算机配置数量上限为单位编制内实有人数的 150%；非涉密单位台式计算机配置数量上限为单位编制内实有人数的 100%。	5,000	6	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的规定，配置具有较强安全性、稳定性、兼容性，且能耗低、维修便利的设备，不得配置高端设备
便携式计算机 （含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）			便携式计算机配置数量上限为单位编制内实有人数的 50%。外勤单位可增加便携式计算机数量，同时酌情减少相应数量的台式计算机。	7,000	6	
打印机	A4	黑白	单位 A3 和 A4 打印机的配置数量上限按单位编制内实有人数的 80%计算，由单位根据工作需要选择配置 A3 或 A4 打印机。其中，A3 打印机配置数量上限按单位编制内实有人数的 15% 计算。原则上不配备彩色打印机，确有需要的，经单位资产管理部门负责人同意后根据工作需要合理配置，配置数量上限按单位编制内实有人数的 3%计算。	1,200	6	
		彩色		2,000		
	A3	黑白		7,600	6	
		彩色		15,000	6	
	票据打印机		根据机构职能和工作需要合理配置	3,000	6	
复印机		最大复印幅面为 A3 的普通黑白激光复印机	编制内实有人数在 100 人以内的单位，每 20 人可以配置 1 台复印机，不足 20 人的按 20 人计算；编制内实有人数在 100 人以上的单位，超出 100 人的部分每 30 人可以配置 1 台复印机，不足 30 人的按 30 人计算。	8500	6 年或 复印 30 万张纸	
		最大复印幅面为 A3 的中高档黑白激光复印机		16000		
		一体化速印机		30000		
一体机/传真机			配置数量上限按单位编制内实有人数的 30%计算	3,000	6	
扫描仪			配置数量上限按单位编制内实有人数的 5%计算	3,000	6	
碎纸机			配置数量上限按单位编制内实有人数的 5%计算	1,000	6	
电话机			按需要配备	200	长期使用	
投影仪			编制内实有人数在 100 人以内的单位，每 20 人可以配置 1 台投影仪，不足 20 人的按 20 人计算；编制内实有人数在 100 人以上的单位，超出 100 人的部分每 30 人可以配置 1 台投影仪，不足 30 人的按 30 人计算。	10,000	6	

附件 2

办公家具配置标准

家具		实物量标准	价格上限标准(元)	使用年限标准(年)	性能要求
办公桌		1套/人	厅局级：4,500； 处级及以下：3,000	15	充分考虑办公布局,符合简朴实用、经典耐用要求,不得配置豪华家具,不得使用名贵木材
办公椅			厅局级：1,500； 处级及以下：800		
沙发	三人沙发	视办公室使用面积,每个处级及以下办公室可以配置1个三人沙发或2个单人沙发,厅局级办公室可以配置1个三人沙发和2个单人沙发	3,000	15	
	单人沙发		1,500		
茶几	大茶几	视办公室使用面积,每个办公室可以选择配置1个大茶几或者1个小茶几	1,000	15	
	小茶几		800		
桌前椅		1个/办公室	800	15	
书柜		厅局级：2组/人	2,000	15	
		处级及以下：1组/人	1,200	15	
文件柜		1组/人	厅局级：2,000； 处级及以下：1,000	20	
保密柜		根据保密规定和工作需要合理配置	3,000	20	
会议桌		视会议室使用面积情况配置	会议室使用面积在50(含)平方米以下： 1600元/平方米； 50-100(含)平方米： 1200元/平方米； 100平方米以上： 1000元/平方米	20	
会议椅		视会议室使用面积情况配置	800	15	

备注 1. 配置具有组合功能的办公家具, 价格不得高于各单项资产的价格之和。
2. 价格上限中的价格指单件家具的价格。